

##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4日以邮件和电话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4年4月24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其中王伟、陈众励、李东辉、刘善敏以通讯方式参与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正乾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 二、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四节“公司治理”。公司2023年度任职的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财务决算数据详见《2023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与会董事一致认为：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载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于同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华所审计，2023年度，公司合并会计报表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0,324,263.49元；其中母公司会计报表中实现的净利润为26,167,362.67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2,616,736.27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83,818,830.14元，减去利润分配26,785,894.80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80,583,561.74元；截止2023年度末，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97,599,872.80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2023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80,583,561.74元。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合理预期，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现状、资产规模及盈余情况，为提高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公司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当日的总股本223,192,1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35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30,130,944.3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期间，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因股权激励行权、股份回购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所”)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大华所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3 年度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黄正乾、吴月平、王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9、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敞口), 授权期限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至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授信期限内, 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拟向合并报表范围内部分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 并预计 2024 年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33,000 万元, 被担保方均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子公司, 有效期限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1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如下：

公司拟于2024年半年度结合未分配利润与当期业绩进行现金分红，以当时总股本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简化分红程序，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现金分红方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14:30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长园新材料港F栋4楼公司会议室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3）。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26日